

证券代码：839808

证券简称：小尾羊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内蒙古小尾羊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余佳荣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期限	2026年12月31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控股股东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余佳荣做出如下承诺：1、自2023年12月31日起，停止本公司及下属关联公司商超渠道、流通渠道、电商

	渠道的食品销售业务，只保留针对小尾羊餐饮的订制产品加工业务。2、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对小尾羊食品业务的整合，由小尾羊餐饮收购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食品加工的业务。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近年来消费者对于餐饮预制菜以及内蒙古特色羊肉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市场潜力巨大，为了适应市场需求，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公司拟拓展食品业务，增加调味品、分割肉制品、调理肉制品、餐饮预制菜、速冻食品等加工及销售的业务范围。未来公司将以华东为中心，打造辐射全国的餐饮连锁及食品加工销售两大业务板块。为此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拟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无锡小尾羊冷链仓储有限公司”进行变更，拟新增与食品销售相关的“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不含乳制品）、速冻肉及肉制品（预制牛羊肉制品、禽类制品）、粉条、肉丸的零售；电子商务（不含需审批项目）；与电子商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研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咨询；物流方案设计、代办货物配送手续、打包、搬运装卸服务；产品包装与设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图文设计制作；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需审批项目）；食品加工技术咨询及转让”经营范围。

变更后无锡小尾羊冷链仓储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未来食品业务的销售、物流总部，承担公司在全国的渠道拓展、产品销售及物流配送业务。公司未来还将在华东地区新设立一家以食品加工为主营的全资子公司，承担全国餐饮门店及流通渠道所需产品的生产加工。

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余佳荣。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内蒙古小尾羊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小尾羊肉业有限公司”所从事主营业务包括速冻食品、调味品的收购、加工、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不含乳制品）、速冻肉及肉制品（预制牛羊肉制品、禽类制品）、粉条、肉丸的零售；牛羊收购、

屠宰；货物运输；种、养殖业；速冻肉及肉制品（预制牛羊肉制品、禽类制品）的冷藏等。其所从事的食品加工销售业务与公司拟新增的食品经营业务存在重合，构成了同业竞争。

为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佳荣于2023年3月22日做出上述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考虑到公司处于预重整状态，正常开展销售业务受到限制，控股股东决定：停止商超渠道、流通渠道、电商渠道食品销售业务的决定，对于未到期的销售合同，在2023年底前全部终止或变更；保留针对小尾羊餐饮公司的订制产品加工业务，最晚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加工业务的整合，由小尾羊餐饮收购该业务。在此期间，控股股东与公司拟新增的食品经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已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管理层将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四、备查文件

《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内蒙古小尾羊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